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子公司因经营需要，拟与关联方深圳深九国际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九国际”）、深圳广田云万家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万家”）、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涂料”）、深圳广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物业”）、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高科”）、广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置业”）、深圳广田酒店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田酒店”）发生关联交易。

2021年04月13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范志全、叶嘉铭、叶远东回避了表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本次预计的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未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即可，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1年度预计金额	2020年度实际发生额	2020年度预计金额
出租物业	深圳广田云万家科技有限公司	不超过 500 万元	256.64 万元	不超过 500 万元
购买产品	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不超过 5,000 万元	3,673.59 万元	不超过 5,000 万元

承租物业		不超过 300 万元	71.21 万元	--
提供劳务	深圳深九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不超过 3,000 万元	1,466.02 万元	不超过 3,000 万元
购买产品	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	不超过 5,000 万元	2,949.39 万元	不超过 5,000 万元
接受物业服务	深圳广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不超过 1,000 万元	677.08 万元	不超过 1,000 万元
接受劳务	广田置业有限公司	不超过 800 万元	730 万元	不超过 2,000 万元
招商代理		不超过 500 万元	--	--
运营管理		不超过 800 万元	--	--
购买产品	深圳广田酒店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不超过 500 万元	359.00 万元	不超过 500 万元
合计	—	不超过 17,400 万元	10,182.93 万元	不超过 17,000 万元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深九国际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深九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辉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经营范围：在福田保税区内进行商业性简单加工、国际贸易、转口贸易、物流信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维修、安装服务、运输设备维修、单项房地产开发业务、物业管理、自有物业租赁。承办海运、空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结算运杂费、报关、报验、签单、短途运输服务及相关咨询业务。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槟榔道3号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深九国际系公司控股股东广田控股控制的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的规定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深九国际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二) 云万家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广田云万家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丁力

注册资本：6,000万元

经营范围：电子商务技术开发，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网络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系统集成及相关技术咨询，转让自有开发的技术成果；企业管理咨询、商务咨询、会务服务；从事建筑装饰材料、陶瓷制品、卫生洁具、家具、家纺家饰、装饰品、家用电器、日用百货、电动设备、健身器材、音响设备、酒店设备的批发、进出口及相关配套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设计配额、许可证管理及其他专项规定管理的商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申请）。装修设计与施工、建筑工程、水电安装。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深南东路2098号盛华大厦11层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云万家系公司联营企业，其中本公司董事长范志全先生、副总裁李卫社先生担任云万家董事职务，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的规定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云万家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且公司与云万家发生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出租物业，其具备履约能力。

（三）广田涂料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广田环保涂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基如

注册资本：1,665万元

经营范围：环保涂料、粘接剂、建筑材料的研究、开发及购销，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上项目均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需前置审批及禁止项目）；涂料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取得建设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油漆、涂料、油墨的生产、销售。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街道桥头社区桥塘路42号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田涂料系公司控股股东广田控股的全资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的规定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广田涂料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四）广田物业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广田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彭向阳

注册资本：300万元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房地产经纪；信息咨询等。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沿河北路东东方都会大厦裙楼四楼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田物业系公司控股股东广田控股的全资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的规定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广田物业经营正常，一直从事公司办公场所所在楼宇的物业管理，物业管理水平较高。

（五）广田高科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广田高科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胡基如

注册资本：37,500万元

经营范围：环保涂料、木制品、建筑材料、粘接剂、铝合金门窗、幕墙、软饰品、高效节能型轻质干粉砂浆、新型建筑装饰材料的技术研发、设计、销售；涂料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取得建设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方可经营）国内贸易，自有房屋租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木制品、铝合金门窗、幕墙、软饰品、高效节能型轻质干粉砂浆、新型建筑装饰材料的生产、加工、施工安装。

住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燕川社区向阳路 86 号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田高科系公司控股股东广田控股控制的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的规定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广田高科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六）广田置业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广田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宋梓琪

注册资本：138,800万元

经营范围：投资房地产及其它各类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从事商场、宾馆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物业管理；自有物业租赁；文化活动策划、会务服务、信息咨询（不含人才中介服务、证券、期货、保险、金融业务及其它限制项目）、劳务派遣（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深南东路 2098 号盛华大厦 6 楼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田置业系公司控股股东广田控股的全资子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的规定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广田置业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七）广田酒店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广田酒店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彭向阳

注册资本：100万元

经营范围：为酒店提供管理服务；为餐饮企业提供管理服务；餐饮项目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会务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不含网络信息服务、人才中介服务、证券及其它限制项目）；日用百货、酒店用品、厨房设备、清洁用品、

环保设备的销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中西式快餐；卤水食品加工；餐饮服务。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东门街道深南东路2098号盛华大厦4楼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广田酒店系公司控股股东广田控股的全资孙公司，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0.1.3”条的规定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

广田酒店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基础，由双方共同协商定价；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收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按公司相关规定执行。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深九国际、云万家、广田涂料、广田物业、广田高科、广田置业、广田酒店发生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有利于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议的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的正常业务往来，有利于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关联交易议案时，关联董事已依法回避表决，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认为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十五日